

# 工程款支付申请单

编号:


项目名称	中浩德·山水文苑（栾川）项目	施工单位	河南玺尊建设有限公司栾川合峪分公司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 2024 年度零星工程合同	合同编号	LCS1-JA-103

致： 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

我方与贵单位签订《栾川山水文苑 2024 年度零星工程合同》，根据合同第六条第二款约定：月度工程完成后，经甲方及相关部门一次性验收合格的，且结算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支付结算价的 95%，预留 5%作为质量保修金。现已满足合同第六条第二款之约定，现场已经按要求施工完成，结算价为 201000 元。本次请款为结算价的 95%，本次请款  $201000 \times 95\% = 190950$  元（大写：壹拾玖万玖佰伍拾元整），请予以审核。

开户行： 河南栾川民丰村镇股份有限公司

帐号： 8900 0030 612

施工单位（章）：

项目经理： 周志才

日期： 2025.7.1

本表做为支付工程款的附件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